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ingfa Group (International) Company Limited

### 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846)

#### 有關暫停買賣的近期發展更新

茲提述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6年3月31日、2016年4月1日、2016年4月22日、2016年5月3日、2016年5月27日、2016年6月10日、2016年7月29日、2016年8月31日、2016年10月3日、2016年11月1日及2017年1月3日之該等公告。本公告所用之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獨立法證會計師已要求本公司(其中包括)與涉及審核事宜的若干第三方聯繫，以獲取其他資料及文件供調查之用。然而，由於該等第三方並無責任向本公司提供所索取的資料，且彼等搜尋該等舊有文件費時，故此於本公告日期，獨立法證會計師仍未獲得該等文件。本公司正盡力游說該等第三方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向本公司提供所索取的文件。鑒於本公司或獨立法證會計師尚未獲第三方提供獨立法證會計師索取有關調查之其他資料及文件，故本公司現時就調查未完成的工作並無確定的時間表。

於本公告日期，調查(包括獨立法證會計師、本集團管理層及核數師之會議)仍在進行中。本公司將延遲刊發並寄發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及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以及延遲刊發截至201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直至調查完成(現階段未能確定有關時間)為止。

本公司之股份及債務證券將繼續暫停於聯交所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本公司之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明發集團(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煥明

香港，2017年1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

執行董事：黃煥明先生、黃慶祝先生、黃連春先生及黃麗水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戴亦一先生、屈文洲先生、劉建漢先生及朱健宏先生